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10Z011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 5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10Z0114 号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威阀门公司”）
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纽威阀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
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纽威阀门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
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纽威阀门公司
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纽威阀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
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



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纽威阀门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纽威阀门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210Z0114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支彩琴



支彩琴（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天晨



蔡天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亦弛



张亦弛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22 日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3]165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3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380.4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83,919.5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第0027号”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4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962.6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为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2,590.94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8,671.35万元，即截止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大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系本公司自募集资金到账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累计利息收入和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的累计收益所致。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13,588.24万元。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669.1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4年1月21日，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苏州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020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纽威股份关于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0年11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丰工业材料”）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蠡口支行设立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蠡口支行	32250199743900001254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披露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临2022-063），公司已注销除建行苏州蠡口支行外的其他7个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2023年5月11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何山支行	32250198864100001609

2024年5月，公司注销了建行苏州蠡口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对于已注销的专户，公司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定存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何山支行	32250198864100001609	1,600.00	69.11
合 计		1,600.00	69.11

2024 年度公司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理财起始日期	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11-06	2024-02-06	2,000.00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11-17	2024-02-19	6,000.0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4-02-06	2024-05-07	1,800.0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4-02-20	2024-07-05	2,000.0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24-02-20	2024-08-20	3,000.00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05-07	2024-11-04	1,500.0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	2024-08-19	2024-11-19	1,600.00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4-08-30	2024-09-30	800.00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4-08-30	2024-10-31	1,500.00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4-11-07	2024-12-10	2,500.00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12/27	2025/2/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 2,000 万元，2024 年度取得理财收益 181.45 万元。

综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669.11 万元，其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3,604.67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91.29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16.43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手续费 0.33 万元），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0.00 万元。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92,590.9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 月 22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已经过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 2020 年以来，受全球通货膨胀与国际地缘政治影响，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铸件成本高企，使铸件产品盈利空间持续受到压缩；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外部铸件供应商；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短期内继续实施大丰项目的必要性降低；2021 年以来，随着公司加大海内外海工造船、LNG、多晶硅、油气开采等行业的市场拓展，球阀、闸阀、截止阀和止回阀的订单显著增长，公司阀门制造产能出现瓶颈，公司当前更需要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大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9,2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投金额 0 万元。因此，公司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20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3-01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未发生其他变更。

五、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9,083.70 万元人民币（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议案》。鉴于当前外部市场环境与大丰项目立项时相比已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公司对大丰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在公司外部铸件供应商增加、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情况下，大丰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益存在不确定性，不宜继续推进，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经营状况在不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确定是否继续实施大丰项目，并将根据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相关募集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临 2022-056）《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公告》（临 2022-060）。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并公告；能够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

募集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6,681.01 万元。上述已投入募集资金将与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将相应增加土建工程投入人民币 6,681.01 万元，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转出已投入资金人民币 6,681.01 万元
募集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2,618.2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购买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理财产品。所购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仅为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9,083.70 万元（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大丰项目”）。2020 年 0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 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2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1,224.37 万元人民币（利息收益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原承诺投资金额为 33,549.33 万元，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30,000 万元进行变更，用于“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变更后，“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投资总额为 3,549.33 万元。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变更时账户中剩余募集资金高于剩余承诺投资金额。2019 年本公司为加快该项目的投资进程，早日实现效益，因此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相关理财收益均进行投入，使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投入金额超过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注 2：“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系 2018 年 1 月由“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30,000 万元变更而来。

注 3：①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9,2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②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大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9,200 万元，已投金额 0 万元，公司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200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③“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预计完成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结项，结项后无节余募集资金。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结项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的公告》（临 2025-018）。

注 4：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生了收益，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	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	30,000.00	30,000.00	0.00	29,999.92	100.00%	2020.12.31	注 1	注 1	否
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	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	9,200.00	9,200.00	1,518.34	1,518.34	16.50%		0.00	注 2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注 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注 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2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50,000 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3 年度实现效益 19,531.97 万元。

注 2：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 35,000 台大口径、特殊阀门项目”、“年产 10,000 吨各类阀门铸件项目”、“年产 10,000 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结项，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 9,2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拟实施的“纽威工业材料（大丰）有限公司铸造生产线技术改造（一期）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信息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临 2020-076 和临 2020-087 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和《纽威股份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进行信息披露。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议案》。鉴于当前外部市场环境与大丰项目立项时相比已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公司对大丰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在公司外部铸件供应增加、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情况下，大丰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效益存在不

确定性，不宜继续推进，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经营状况在不晚于2023年3月31日前确定是否继续实施大丰项目，并将根据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相关募集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信息披露，详情请参见公司临2022-056和临2022-060公告《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和《纽威股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后续时间安排的公告》进行信息披露。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2020年以来，受全球通货膨胀与国际地缘政治影响，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铸件成本高企，使铸件产品盈利空间持续受到压缩；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外部铸件供应商；基于以上情况，公司认为短期内继续实施大丰项目的必要性降低；2021年以来，随着公司加大海内外海工造船、LNG、多晶硅、油气开采等行业的市场拓展，球阀、闸阀、截止阀和止回阀的订单显著增长，公司阀门制造产能出现瓶颈，公司当前更需要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大丰项目承诺投资金额9,2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投金额0万元。因此，公司拟将大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9,200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公司“新增阀门制造产能项目”，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3-010）

注3：公司“年产10,000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主要用于生产海上石油钻井平台及陆地常规油气开采所需的石油阀门产品及相关设备。而近几年受页岩油（气）需求增长的影响，常规油气开采相关行业需求较为疲软，从而导致原项目订单减少，项目进展缓慢；原项目目前的产能已基本能够满足客户的需求，若继续按照原计划开展募投项目，扩大产能，预计将难以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不利于公司进一步的发展。综上，公司根据目前市场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趋势，从审慎投资的角度出发，对石油阀门及设备业务进行战略调整，将募集资金用在适应公司当前状况的业务上。2018年1月22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年产10,000台（套）石油阀门及设备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该项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变更用于“年产50,000吨锻件制品一期项目”上。新项目的具体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2018-003和临2018-006公告《纽威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和《纽威股份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进行信息披露。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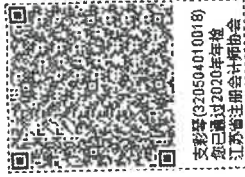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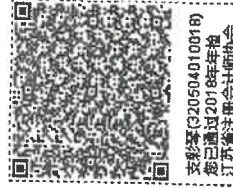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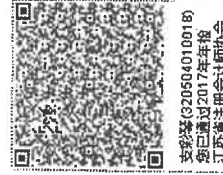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姓名 苏彩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12-21
工作单位 苏州分公司
Working unit 苏州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504197012210332
Identity card No. 320504197012210332





姓名 赫天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8-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2036209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蔡天虞 110101560129

证书编号: 1101015601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116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116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年 月 日
/y /m /d



(伙)